

# 郑州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文件

郑教研【2023】121号

签发人：姬文广

## 关于组织 2023 年度河南省义务教育阶段作业评价改革实践研究专项课题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市）教研室，郑州师范学院附属小学：

根据《河南省基础教育课程与教学发展中心关于组织 2023 年度河南省义务教育阶段作业评价改革实践研究专项课题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豫基课程函〔2023〕47 号）有关精神，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申报立项的课题是以作业评价改革为研究内容的省级专项课题，是提高作业设计质量，发挥好作业诊断、学习巩固、学情分析等功能，促进课堂提质增效，实现作业育人功能的专业研究行动。同年度已申报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中原名师培育课题等教育厅其他单位立项课题的主持人不得主持申报本年度省作业课题；其课题组成员不能作为主持人以内容相同或相近选题申报本年度省作业课题。为扩大参与面，

近三年承担河南省基础教育课程与教学发展中心（原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以下简称“省课程中心”）组织的课题未结题者，不得申报本年度省作业课题。省作业课题的研究周期原则上为2年。

## **二、组织管理**

省作业课题的立项、结题、过程性管理等工作由省课程中心教育科研管理部负责。省作业课题的立项采取“自愿申报、单位推荐、地市初审、省级评选”的方式。各相关学校负责本校申报课题的择优推荐，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基础教研部门负责本辖区内的初审、培育指导和过程性管理。厅直属实验学校的课题由所在单位审核、推荐和管理督导。

## **三、立项申报要求**

### **（一）申报范围**

1. 《关于确定河南省义务教育阶段作业评价改革实验校的通知》（豫基课程字〔2023〕20号）中确定的河南省义务教育阶段作业评价改革实验校；

2. 河南省义务教育阶段作业评价改革示范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3. 致力于作业评价改革研究且正在使用《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基础性作业》和河南省义务教育基础性作业评价平台的非实验校。

每所学校限报1项，各学校应紧密结合本校实际情况，参考“省作业课题研究方向示例”，依据各学科“课程标准”要求，围绕作业评价改革中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参考选题指南，探索各学科、各学段推进作业评价改革的策略、路径、模式，注重科学性、针对性、

创新性、实证性，具有一定的普适性和推广应用价值。

## **(二) 省作业课题研究方向示例**

1. 作业评价与学生核心素养发展的实践研究
2. 作业评价与学生个性化发展的实践研究
3. 作业评价与教师专业素养提升的实践研究
4. 作业评价与教师作业设计能力提升的实践研究
5. 作业评价推动课堂教学改革的实践研究
6. 作业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革的实践研究
7. 数据驱动提升教师作业评价效能的实践研究
8. 数据驱动下的个性化作业设计研究
9. 基础性作业与“教—学—评”一体化实践研究
10. 作业评价与“家—校—社”协同育人的应用研究

## **(三) 课题主持人及成员要求**

每个课题主持人限 1 人。每人只能申报主持 1 个课题。主持人须是项目的实际主持者，具有中小学一级及以上职称，具有独立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须至少主持完成一项县（区）级及以上课题，或参与完成两项县（区）级及以上课题。原则上近三年承担省级课题未结项者、同年度申报主持教育厅其他立项课题者，不得申报。

课题组主要成员限 5 人（不包括主持人），同一人最多可同时参加两个课题的研究。前两名参与者须至少参与并完成一项县（区）级以上课题。

考虑到省作业课题所承担的专项研究任务，课题组成员所在单位需与主持人所在单位保持一致。含主持人在内的课题组前三名须提交能证明其研究经历相关材料，不符合资格要求者，其申报不予受理。

#### **四、材料报送要求**

本次省作业课题采用纸质材料报送方式进行。

##### **（一）立项材料要求**

各立项申报的课题组需提交纸质《立项申报书》1份和《课题设计论证》活页一式3份。含主持人在内的课题组前三名须提交能证明其课题研究经历的结项证书及专家鉴定意见的原件和复印件各1份，由各省辖市基础教育教学部门核查后在复印件上加盖公章，原件退还（A4纸.doc文件格式双面打印、不单独装袋）。

各县（市、区）基础教育教学部门须提交《2023年度河南省义务教育阶段作业评价改革实践研究专项课题立项申报汇总表》（附件1）1份（.xls文件格式，排列顺序对应申报材料的排列顺序，加盖单位公章，即使是一份也要填写汇总表）；须认真校对，务必使汇总表中的课题名称、主持人信息、课题组成员姓名及排序等内容与申报书中完全一致。

申报材料电子格式文本见附件2，也可自行在河南省基础教育课程与教学发展中心网站（[www.hnjys.com](http://www.hnjys.com)）“教育科研”栏目下载（注意下载专项课题用表）。

##### **（二）报送程序要求**

各县（市、区）基础教育教学部门、局直属小学按照上文“立项

材料要求”对本县区（单位）纸质材料进行把关审核，完成纸质材料审核工作后，集中报送至郑州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电子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不受理其他单位和个人申报。申报的纸质材料概不退还，请自留底稿。

### **（三）报送时间和地址**

报送时间：2023年11月9—10日

材料邮寄地址：郑州市中原西路40号郑州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  
603房间

邮政编码：450007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371—67882053

邮箱：1529372814@qq.com

附件：

1. 2023年度河南省义务教育阶段作业评价改革实践研究专项课题立项申报汇总表
2. 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专项课题表格

2023年9月28日